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211-440114-17-01-978687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州北站 东侧老旧小区成片连片微改造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穗花发改投批〔2023〕35号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新华街道办事处：

《关于申请审批广州北站东侧老旧小区成片连片微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函复如下：

一、根据《广州市花都区实施城市更新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的纪要（2023年第1次）》，经评审，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广州北站东侧老旧小区成片连片微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本项目改造范围北至秀全大道、南至新街河、东至建设路、西至新民路，面积约71.4公顷，涉及福宁、丰盛、新民、聚贤（部分）、华南（部分）五个社区及新华村。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26个老旧小区的微改造工程、人居环境提升工程、市政交通提升改造工程以及排水改造工程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59319.53万

元，其中：工程费用 49087.2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6874.6 万元、预备费 3357.7 万元。本项目建设资金由市、区财政安排解决，并积极申请中央和省奖补资金。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新华街道办事处负责建设管理。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7月4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统计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市生态环境局花都分局、区税务局。

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7月4日印发

附件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广州北站东侧老旧小区成片连片微改造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安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建安工程、监理核准为公开招标。

招标核准意见建立在项目建设单位提供的招标基本情况表基础上，如果资金来源、资金组成方式或有关费用发生变化，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